

## 我有“半间”书房

■ 江苏苏州 申功晶

英国著名女作家伍尔芙在《一间自己的房间》中说过：“每个女性都应当拥有自己的书房”。因此，在任何情形之下，书房永远是我家最亮的地方。

我三岁识字，四岁看书，不满五周岁，家里从厨房到茅厕，从床头到沙发，满谷满坑都堆满了我的书。父亲意识到，是时候该给宝贝女儿捣腾一间书房了。于是，他托木匠朋友给我打造了一口榆木书橱，和叔父两人一前一后将新书橱扛到老宅二楼。父亲心里早早盘算好了，二楼空置已久，平素又无人搅扰，环境清幽，最适宜静下心来读书。解放前，此处曾是祖父的会客之所，故原本就有一只圆桌和两张方凳，马马虎虎算得上一个书房了。在那个房源紧张的年代，很多同龄小朋友都是和父母挤一屋而睡；更有甚者，三代同堂“蜗居”在一个卧室里。我小小年纪，就能拥有一个独立的书房，实属不易。我每天爬上楼去看书，可“一人书房深似海，从此时间是路人”，一旦捧上了书，便沉浸其中，“不知有汉，无论魏晋”，等揉眼抬头，夜幕上早已落满了星星。我摸着黑灯瞎火下楼洗漱，上床睡觉。常为搅扰了家人清梦而深

感不安。于是，央请堂哥把灶间木板门卸下，扛到楼上，当作床板，自己则抱着被褥枕头，铺在“床板”上，看得困极，脑袋一歪，就迷迷糊糊睡过去了。

到了十岁上，老宅拆迁，我们一家三口暂居在一套两室一厅的小户中，正式开启了“书房+卧室”模式。母亲每每看我躺着读书，就忍不住絮叨：读书要有读书的样子，你这样躺着，书没读好，眼睛倒是先“作”坏了！

可依我看来，读书，原本是一件极其风雅之事。“正襟危坐”未免太过刻板；“头悬梁、锥刺股”更是有违人性，大煞风景。我更喜欢躺在床上读书，躺在床上码字。父亲见了，心疼又歉疚说道，等回迁房造好，有三室两厅大，到时候专门给我闺女布置一间阔气体面的书房。

其实，我真心无所谓书房奢陋与否，古人不是经常说：“斯是陋室，惟吾德馨”么？一代文宗白居易的书房“陋”得出奇。《草堂记》云：“木斫而已，不加丹；墙圻而已，不加白。砌阶用石，罽窗用纸；竹帘缙帟，率称是焉。”翻译成白话文就是：造房木料只用斧子砍削，不加油漆彩绘；墙涂泥、阶用石、窗糊

纸、竹做帘、麻布为帐幕。

“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”汪曾祺一辈子写了那么多好文章，却从未正面涉笔自己的书房。

国外作家迈克·莫波格的书房更绝，“多年来，我躺在床上写作，尽管妻子会抱怨我把墨水弄在了床单上，或者踩脏了床铺。因此，妻子为我设计了一张写字床。我可以在床上完成写作……我喜欢这里，对于作家，这是一个绝妙的藏身之处。”

可见，读书与书房的大小、奢陋是毫无关系的，书房的房间可以很小，心房的房间却能无限放大。蜗居于此，却能写下整个世界。

我在这“半间”书房中，一住就是近十年。枕书为伴，依书而眠，可谓“寂寂寥寥扬子居，年年岁岁一床书”。



后来，终于搬入了新居，父亲给我挑了最大的一个房间作为我的书房。沿着三面墙，特意做了三架连壁书橱。中间摆着一张实木书桌，一桌、一椅、一电脑，堪称现代书房的“标配”。

当我端坐在这个正儿八经的敞亮书房，随手抄起一本书，字里行间似有小人在跳跃，怎么也沉不下心来；当我打开电脑，试图码几行“心灵鸡汤”，可面对屏幕，头脑却是一片空白，似中邪般，半个字也敲打不出。

我从楼下搬来一张钢丝小床，放置在书房角落，持书躺下，方缓缓进入状态。

我有一位书法家朋友，他参观我的新书房后，执意要给书房题字，让我给书房取个名。踟蹰片刻，我突然想到了老宅隔壁有一座园林名唤“半园”，以“半”为建筑风格构筑了半桥、半亭、半廊、半榭、半桌……世人皆追求完美，园主人却深谙“月满则亏，水满则溢”的道理，故“知足而不求全”，取意为“半”。

我看了一眼墙角的钢丝小床，想起几十年来“一半儿书房、一半儿卧室”的读书岁月，突然福至心灵，脱口而出：那就叫“半间”书房吧！



## 摘花归去，春来恰好

■ 广西平南 甘婷

国人在吃食方面素来“有趣”：尝鱼肉肥甘最妙，去吃花赏叶也不错。

那一年，屈原曾在《离骚》里描述吃花：“朝饮木兰之坠露兮，夕餐秋菊之落英。”木兰、菊花，优雅的花，娇脆的花，光是看着已经心旷神怡，把它们采撷下肚，这便是大俗又大雅的赏花妙招。

北方的挚友说，若是到了五月，槐花开放了，摘下来的槐花可真是太美味了，那一捧捧雪白飘絮要撒上面粉窝进蒸笼里才好，它们呀经得起旺火的逗弄，蒸熟后，花汁里的芬芳和微甜犹在，小花儿们变得越发的柔软、细腻，吃它们只要简单的蒜汁，微微甜甜，花香包住了味蕾，很清新，很爽口。

有时候，我觉得北方的人儿骨子里很是渴慕槐花的美好，如果可能的话——“把整条绿化带吃掉也甘心”。

然而此时还是新历四月初，人间三月新，我在南方，没有槐花，只有一把金灿灿的南瓜花。

我曾见过，在早市街头，有白发的阿姨买了南瓜花招摇过市，脸上带着笑，几只蜜蜂一路追寻，忠实围绕。

透过一朵水灵灵的南瓜花，我偶尔能瞥见一个圆润的胖南瓜，吃了这南瓜花，就仿佛吃到一口肥美的软糯南瓜，金黄、香甜，该怎么形容它给我愉悦呢？嗯，吃到嘴里，甜到了心里。新长的南瓜花，在孩子眼里，大概是一种惊喜吧。

7、8岁那会儿，婶婶曾带我游菜园，我在那儿玩得高兴极了。一进菜园，只见那些南瓜花齐齐盛开在春光下，碧空白云，金灿灿的它们肆意地憨笑着，我欢快地迈步其中，听婶婶的指令摘花，装在竹篮里带回家，那一路上的清香、一路上的灿烂我至今还记得。

摘花归

家呀，春来了，恰恰好。

一篮南瓜花在南方人的厨房里，能变出不少花样，蒸炸滚汤，样样都好吃。

以前，外婆教我做过一道菜：瓜花酿。要取南瓜花做“皮”，包入内馅，最后或炸或焖，怎么煮都很鲜。吃得到花味和肉的油香，花是柔软的，肉的嫩也恰到好处。

花要取完整的一朵儿，将开未开最好，要小心翼翼用两根手指捻出其中沾满花粉的“芯”，让一朵花变成一个瘦瘦长长的“行囊”，再将适量肥瘦猪肉、香菇、青葱、去皮马蹄一起剁成细末，调点花生油、胡椒粉、生抽、淀粉兑味，最后，一勺馅塞进一朵花里，饱满的一个个花酿终于近在眼前。

小时候，我很喜欢吃油炸的花酿，我觉得那花儿全都盛开在热油里了，得到的脆爽滋味令人胃口大开，吃不够。我央求着外婆帮我炸完一盆又一盆，小孩的肚子很神奇，不知饱，外婆常常看着我痛快吃酿，又忍不住伸出温暖的手掌抚着我的圆肚子反复问：“还要是吗？”

不过，长大成人后，我更爱在清汤里翻腾的南瓜花酿，我开始爱上它的清淡、软糯，汤因为花酿添了一丝香，这样的汤，清澈、花儿的淡黄色弥漫其中，是要用小碗细品的，平凡之物，香极细，可能会被俗世的油腻味喧宾夺主，只有静下心来慢慢喝，缓缓回味，才能从碗里品出一丝春光曼妙。

阳春三月，草长莺飞，陌上那丛南瓜花，也开得正好，摘花归家，把春景记在心里，实在奇妙，终于成为了人间一美事。

## 犹记那年防汛

■ 安徽合肥 王富强

在我黄发垂髫时，曾经目睹过一次破圩，田地一片水茫茫，家园变成沉灶产蛙之地。因此，我最担心最害怕的就是闹水灾，最期盼最高兴的就是丰年稳岁的好光景。

我的老家在安庆，老家后面有个破罡湖，是宜城广济圩内最大的湖泊。儿时，到了雨水充沛的季节，日径流量陡增，一下子蓄起好多水，把破罡湖装得满满的。洪水觊觎着绿色的田地和温馨的家，一道单薄的圩堤倍显岌岌可危。

每当达到警戒水位时，乡村领导高度重视，生产队动员村民们要开始防汛了。前期，轮流安排人员到圩堤上巡逻，大家也就例行公务式地走走看看，村长队长也不督查，因为水情还未成灾。再过一段时日，苦雨连绵，湖水暴涨，离堤面越来越近。人们放松的神经一下子紧张起来，生产队在堤上搭个棚子，24小时轮流安排人员值守。白天人们坐在这里谈水情，掐算洪水退去的日子；夜晚曲肱而枕，等待水晏河清的时刻。

水患在即，护坡固基是关键。那时防汛物资匮乏，每个生产队只领取一些装土的草包和编织袋，其它什么也没有。生产队只好向各家征集长短木桩、树枝和稻草，开始在迎水堤外人工织篱，草包装土，临时增加一道高出堤面的子堤，防浪涌防水漫，缓解大堤自身的压力。

湖堤长时间高水位浸泡，有些地方出现土层潮湿现象，在背水坡的堤脚处有水溢出。小的渗水无妨大碍，当个别区域渗水严重时，队长立即召集几位善于措置裕如的人商讨对策，采取措施。可以前戩截渗，在渗水堤段的迎水坡外打桩围堰，垒起一座与堤面同高的前戩。也可

以买来塑料薄膜，两三层叠加一起，潜入水中覆盖在迎水坡面上，四周固定，起到临水截渗的作用。

大堤最怕管涌现象。如果不及封堵，就可能破圩。一旦巡逻人员发现了管涌，马上报告，队长立即吹响紧急集合的哨声，男女老少全部带着锹和筐来到堤上。几个健壮的劳动力站在船上，用一根长木桩在湖水里上下左右不停地寻找管涌的位置，一旦木桩正好插在管涌口，里侧的水就停了或小了，做好标记，打桩围笼，装土填埋，直到滴水不漏为止。一场惊心动魄的抢险结束了，人们略微放松一下疲惫的身体，但内怀殷忧的心始终像弦一样紧绷着。

外有洪灾，内有水涝。为了抗涝保收，村里排灌站两台抽水泵日夜不停地往湖里抽水。后来上面派来水利专家现场助阵，他们向乡村干部提出蓄水反压的建议，内涝的水不能再抽了，用来反衬大堤，因为一侧受力更危险。先是圩区内的库湿沼地淹了，渐渐田地也被水覆盖，那时水稻才抽穗扬花，嫩绿的稻浆还未灌满，带个洗澡盆，从水里割回来喂鸡鸭。虽然田地庄稼没了，但房屋还在，对村民们来说损失还未达到最大化。如果破圩了，土墙草房就会倒塌，人们就居无定所。好在汛期不长，洪峰过后，湖水慢慢下降，排灌站的抽水泵连轴转，田地渐渐露出来，但一季庄稼颗粒无收，口粮问题就等着政府供应，我们的生活也陷入粗衣粝食之中。

百里之堤，险象环生，渗漏、管涌、滑坡、崩岸等无时不在，险情常常在瞬间发生，不遑细虑，有着多年防汛经验的村民们，总是能洪炉燎发，化险为夷。

